

# 甘肃省部门集中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2024zfcg02471  
标包编号：2024zfcg02471  
项目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无纸化病案  
系统及电子认证签名系统项目  
采购人：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  
代理机构：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06月

#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第五章 评标办法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受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委托，对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无纸化病案系统及电子认证签名系统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2024zfcg02471

2. 招标内容：

无纸化病案系统及电子认证签名系统项目（见招标文件）

3. 项目预算：230.0万元 标包2024zfcg02471采购预算：230.0万元 最高限价：230.0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营业执照：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完整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

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需提供查询截图。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gansu.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需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东路236号

邮编：744000

联系人：杜老师

联系电话：0933-8601405



代理机构：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兰州市安宁区建宁东路3001号20楼

邮编：730070

联系人：岳晓霞

联系电话：1818953956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 如有矛盾, 以前附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项目名称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无纸化病案系统及电子认证签名系统项目
1.1	招标文件编号	2024zfcg02471
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2.1	采购人	采购人: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 地址: 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东路296号 联系人: 杜老师 联系电话: 0933-8601405
2.1	资金来源	财政性资金
2.2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 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兰州市安宁区建宁东路3001号20楼 联系人: 岳晓霞 联系电话: 18189539568
4.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1) 营业执照: 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 (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 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完整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 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 或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

(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严重违法记录声明：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严重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需提供查询截图。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5.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7.1	分公司投标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

9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p>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1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9.2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	应用软件

	分标准所属行业	
11.1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14.3	招标文件的构成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15.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9.3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1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25.1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b>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b> <b>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b>
25.4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6.1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a href="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a> ）
26.1	投标截止时间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a href="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a>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8.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开标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9.1	资格审查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34.1	评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

		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2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43.1	分包履约	不接受
47.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48.1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中标供应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按照中标金额计算。向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缴纳账户：收款人名称：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甘肃省分行营业部；账号：621060105010040113051。
49.1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中标通知书。
核心产品	无纸化病案管理系统	
其他补充内容	1. 澄清或修改时间：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 2. 纸质版存档要求：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请投标人在开标结束后，将最终上传的投标文件打印装订成册，同时邮寄（送）至代理机构存档。具体内容：（1）纸质文件份数：正本1套、副本1套。（2）电子版文件要求：电子版U盘1份；U盘为Word文件和PDF文件（PDF文件内容与纸质版文件正本完全一致）。注：顺丰邮寄给代理机构（开标后三日内寄达，不接受邮费到付），内容必须与上传至开评标系统的投标文件内容一致，且签章齐全，若有不符以网上上传的为准。3. 备注：请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严格按照规定完成	

	<p>各阶段投标的工作，及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和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查看该项目的的相关信息，认真配合完成本次招标工作。</p>
评审过程 澄清、谈判、述标等视频会议操作	<p>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p> <p>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p> <p>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p> <p>“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a href="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a></p>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采购项目。

###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9.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6 中标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 二、招标文件

###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

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 三、投标文件编制

####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 (1) 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 (2) 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 (3) 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2.3 电子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 **四、开标和评标**

## **28. 开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

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 ×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

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 34.1 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4.2 评标方法

##### 34.2.1 综合评分法

（1）“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

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

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 36. 废标的情形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 六、中标

###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

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八、询问和质疑

###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集采机构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5)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建宁东路3001号22楼2206室）**

## 九、其他规定

### 48.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48.1 中标供应商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按照中标金额计算。向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缴纳账户：收款人名称：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开户银行：交通银行甘肃省分行营业部；账号：621060105010040113051。

### 49. 中标通知书

49.1 中标公告发布后，代理机构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自行打印领取中标通知书。

**50.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_\_\_\_\_

采购人: \_\_\_\_\_

代理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

# 目录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	.....
二、	.....
三、	.....
四、	.....



##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一、	.....
二、	.....
三、	.....
四、	.....
五、	.....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2. 财务状况：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18个月内经第三方审计的完整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或近两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以出报告日期为准）
3. 纳税证明：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供应商需提供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彩色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供应商需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3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无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投标人现参与\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如上述声明不真实，愿意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彩色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_\_\_\_\_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需提供查询截图。投标日当天，由资格审查小组根据以上要求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有以上行为的视为无效响应。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仔细阅读了贵方关于项目(招标文件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招标的服务要求、商务条款及其他内容后，决定参与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我方中标，我公司将提供足够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保证本合同履行。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我公司同意按我方合同违约处理，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  
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_\_\_\_日内撤回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 (二)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 (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四) 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 (五)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无纸化病案系统及电子认证签名系统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2024zfcg02471

包号：2024zfcg02471

投标人名称	总价(万元)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 (六)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无纸化病案系统及电子认证签名系统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2024zfcg02471

包号：2024zfcg02471

单位：万元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 技术响应表

###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条款号	招标要求	投 标 应 答	偏离说明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八)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1			
2			
3			
...			

注：

可采用表格或文字描述，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九)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实施地点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

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十) 商务响应表

###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序号	采购要求	应答	偏离说明	备注
(一)	报价要求			
(二)	服务要求			
(三)	交货要求			
(四)	付款方式			
(五)	履约保证金			
(六)	验收方法及标准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商务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十一) 售后服务承诺

###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项目	承诺内容
1	保修期内	
2	保修期后	
3	培训方案	
4	其他内容	

注：

供应商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供应商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十二) 其他

此部分格式根据项目可自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2.1 关于资格证明文件声明的函

致：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贵方\_\_\_\_\_项目（编号 \_\_\_\_\_）本签字人（授权代表）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我单位提供的投标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职务：

传真：

电话：

邮箱：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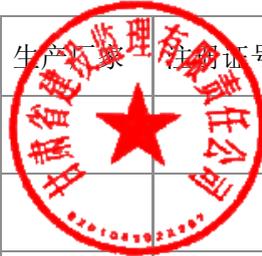
**12.2 配套耗材及维修配件备品备件清单（如有）**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供应商名称：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	注册证号	折扣率	备注



注：此表备品备件报价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2.3 专用工具清单（如有）**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供应商名称：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	注册证号	折扣率	备注

注：此表专用工具清单报价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12.4 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企业资质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12.5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致：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为响应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采购，招标编号为：\_\_\_\_\_，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12.6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服务资料、技术服务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与投标响应（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罚没保证金等决定。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12.7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体育产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5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5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

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2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2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2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20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1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20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2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8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1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资产总额1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局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2003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软硬件3年的免费上门维修维保服务（质保期），包括设备数字证书、单位数字证书与个人数字证书服务，患者签名证书服务的3年服务。质保期内系统政策性更改或升级须免费提供，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为系统提供终生的技术咨询服务和诊断服务。质保期内供应商应采用定期走访、现场服务、电话和网络咨询等方式为用户提供全方位技术服务。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项目竣工验收后3个月内须有至少一名工程师驻场，接受信息科考勤及调度；此段时间结束后，如医院有到场处理需求，必须安排工程师到场处理。
3. 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4.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5. 免费提供2天以上，最终用户3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
2. 交货地点：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完成设备安装、程序调试，运行满三个月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全院运行满半年后无任何问题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剩余10%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 五、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不收取。

####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 第二部分 技术参数

<p>● <b>该项目总体要求</b> (该条款为实质性响应, 需提供承诺函)</p>	<p>系统须满足《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5级、《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标准体系》3级等相关法律、规范、标准要求。项目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 2.0》等相关要求; 项目须配合医院完成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三级测评和医院完成测评后的整改工作; 项目应满足密码应用安全性评估管理办法和相关标准。</p> <p>须免费完成与医院所有相关信息系统的无缝对接; 维保期内免费配合医院信息化建设实现对接需求。根据医院的实际业务和管理需求提供免费个性化开发完善; 维保期内需随着医院业务的发展和管理需求不断完善优化、升级改进。实施期间保证医院网络信息安全, 不得将医院重要数据带出外泄。</p> <p>项目实施方供应商进场时间待定, 须按采购人要求时间进场实施, 不得此为理由要求采购人承担违约责任。</p>
---	---

### 1. 电子签名 (CA) 认证系统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1	协同签名系统	<p><b>产品规格:</b> 提供软硬一体机设备; 设备高度: 2U; 网络接口: <math>\geq 2</math>个千兆网口; 电源指标: <math>\geq 2</math>电源。</p> <p><b>功能指标:</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可视化的用户管理、证书管理; 提供移动数字证书生命周期服务, 包括注册申请、身份核实、证书下载、证书更新、吊销、申请、重签、注销; 证书下载和找回支持短信验证码认证, 证书格式支持自定义模板配置, 支持第三方人脸识别鉴定接入。</li> <li>提供认证服务接口, 支持基于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方式; 基于数字证书, 实现用户对数据的可靠电子签名, 支持直接签名和扫码签名; 基于标准 PKI 验证过程, 支持验证 PKCS1/PKCS7 标准格式的电子签名, 包括验证签名及证书有效性等。</li> <li>支持对 PDF 文档进行电子签章, 并且在电子文档上显示签章图片; 支持验证 PDF 签名文档有效性、完整性。</li> <li>支持用户证书管理、根证书管理, 其中用户证书管理支持进行证书的检索、导入、导出、下载功能。</li> <li>支持管理接入的业务应用, 支持对业务应用的添加、编辑、冻结、解冻、注销。</li> <li>支持单个创建用户, 支持批量通过模板导入用户信息, 支持冻结、解冻、注销操作, 并可查看当前用户的印章, 以及状态。</li> <li>提供对密钥的生成、存储、使用、备份恢复、销毁等全生命周期的管理。密钥支持客户端、服务端分别协同产生和管理, 客户端通过密钥因子产生相关密钥, 包括手机特征信息、用户密码、随机数等, 服务端的密钥因子加密后存在服务端。</li> </ol>	1 台

	<p>8、支持基于服务端的签名任务发起和签名结果获取；基于协同密钥技术来实现移动端用户私钥的生成和使用。</p> <p>9、支持签章图片自动生成、修改、批量导入。</p> <p>10、实现 PC 业务下的认证和签名功能，支持将待认证/签名信息通过二维码推送到移动终端。</p> <p>11、支持对系统配置及对系统管理员进行管理，支持医院组织架构管理；支持基于数字证书的安全认证登录管理功能，能实现多种角色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员、操作员、审计员等。</p> <p>12、统计分析：支持对证书签发量、用户状态的统计分析，支持签名数据和签章数据的查询统计，支持以柱状图的形式进行统计效果显示。</p> <p>13、支持通过系统唯一用户标识绑定用户身份，支持通过接口添加用户信息，支持 CRL 配置和根证书配置，支持标准签名验证，能够与 USBKey 签名互通，支持证书有效性验证。</p> <p>14、提供 restful API 的形式接口与业务系统对接，产品提供对业务系统请求报文的真实性完整性校验。</p> <p>15、提供医生业务操作日志、管理员操作日志等审计功能。</p> <p>16、提供移动端和服务端接口，支持业务服务端和客户端部署服务，可为业务系统提供实时在线的证书申请、发放、更新、废除、状态查询服务；提供同步用户接口，支持注册应用用户。</p> <p>17、支持在多个终端进行证书使用，包括终端设备的绑定和解绑、注册、使用。</p> <p>18、移动端兼容 APP（Android/IOS）、SDK、微信小程序、企业微信、钉钉小程序、H5 小程序。</p> <p>19、支持扫码签名、推送签名、自动签名、授权自动签名功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20、支持基于数字证书的个人电子签章、扫码签章、网页签章、PDF 签章，支持移动端和管理端自定义配置签章图片功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21、提供证书签发、签名统计、统计报表功能，支持按时间/证书类型/科室/姓名进行查看、检索和导出功能。</p> <p>◆22、支持一人多设备、一设备多人的应用场景；支持授权签名：用户只需要使用手机在 PC 端完成一次授权即可多次签名，并可以关闭授权；支持推送签名：用户以推送的方式发起签名，签名者在手机端收到推送后直接完成签名；支持在签名任务中添加签名描述信息；支持批量签名（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23、支持双机负载部署，支持定期备份关键数据。</p> <p>24、支持国产 SM 系列、国际 RSA、DES 等主流算法。</p>	
	<p>1、支持医生在移动端通过扫码和激活码的方式下载证书。</p> <p>2、移动端提供 SDK 和 APP 等形态模块。</p> <p>3、支持基于签名任务 id 和扫码签名。</p> <p>4、支持通过扫码或手动方式配置服务端。</p> <p>5、支持集中显示待签名文件列表，并且支持批量勾选文件进行签署。</p> <p>6、支持医生在移动端签署业务数据；支持医生扫描二维码登陆认证功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p>	1 套

2	医护 移动 签名 APP 或 小 程序	<p>7、支持医生在移动端设置自动签名，可设置自动签名的授权时间周期（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8、支持终端类型：支持各类移动终端，支持手机、各类平板电脑等便携式设备，支持各类平板电脑操作系统。</p> <p>9、支持医生将 PC 端的签名任务推到手机端进行签名。</p> <p>10、对于多条签名数据，支持医生一次性批量选择进行签名（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12、支持在本人手机上面删除其他设备的本人证书（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13、支持安卓端等在线升级。</p> <p>14、支持授权证书给人代签，并设置授权时间（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15、支持消息通知，授权消息通知，签名消息通知，授权状态通知。</p> <p>16、支持 RSA、SM2 等算法标准。</p> <p>17、支持 Android4.0 及以上版本；iOS8.0 及以上版本。</p> <p>18、具有完善的 pin 码校验机制，可与移动设备支持的指纹认证进行结合实现登录、签名等操作。</p> <p>19、支持在移动 APP 端进行手写制作签名笔迹图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p>	
3	时间 戳 服务 器	<p><b>规格要求：</b>提供软硬一体机设备；设备高度：2U；网络接口：≥2个千兆网口；电源指标：≥2电源。</p> <p><b>功能指标：</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时间戳的签发及验证功能。</li> <li>内置国家授时中心权威时间源模块，符合国家授时中心的时间精度标准，并且经国家授时中心的权威鉴定测试，网络时间同步精度优于 10ms。</li> <li>可配置 IP、网关、端口、连接数、超时时间等。</li> <li>管理员配置支持基于数字证书的方式配置“超级管理员模式”和“三权分立模式”等模式。</li> <li>支持可信时间发布功能，支持时间同步机制。</li> <li>支持多种时间戳服务接口，满足各类应用开发平台调用。</li> <li>提供对于外部导入时间戳服务器证书的上传、查询、导出等功能。</li> <li>可以测试时间戳服务器到其他网络地址的互通状态。</li> <li>可以让某个 IP 或者 IP 段访问服务，而不在白名单内的 IP 或者 IP 段不能访问服务器的服务。</li> <li>支持设备初始化功能，支持对设备初始化功能进行启用和关闭控制。（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li> </ol> <p><b>非功能指标：</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供备份恢复功能，可通过界面备份当前所有配置，保证系统瘫痪时的快速恢复，支持通过证书对备份数据进行加密，通过验证证书口令解密实现备份数据恢复。</li> <li>支持双机负载均衡部署。</li> <li>时间戳签发性能≥5000 次/秒，验证性能≥5000 次/秒。</li> </ol>	1 台

	<p>◆4、提供时间源管理：支持 GPS 或北斗或 4G 授时方式（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5、时间同步协议：支持 NTP、SNTP 等。</p> <p>6、满足算法标准：RSA、SHA1、SM2、SM3 等。</p> <p>7、满足应用接口：Java、C、COM、WebService 等。</p> <p>8、满足应用平台：Windows Server；Linux；AIX；Solaris；Unix 等。</p> <p>9、投标产品须具备《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p>	
4	<p><b>规格要求：</b>提供软硬一体机设备；设备高度：2U；网络接口：≥2个千兆网口；电源指标：≥2电源。</p> <p><b>功能指标：</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申请和获取签名数字证书。根据签名业务及签名人鉴证信息，向电子认证服务机构证书服务平台申请颁发数字证书。</li> <li>2、通过手写数字签名终端，获取签名人手写签字笔迹，作为数字签名可视化展现效果图示。</li> <li>3、使用数字签名密码算法，对知情同意书进行密码运算，保护知情同意书的有效性。</li> <li>4、支持签名人签名过程中的指纹采集，用以标识签名人身份特征，在出现纠纷和责任认定时可用于确认签名人身份。采集的指纹信息需要经第三方 C 机构认证。</li> <li>5、针对患者手写数字签名功能提供一次性事件证书签发服务。患者每次签名时，系统要重新生成一次性的事件证书，患者每次签名时使用的证书必须不同，实现手写签名建立可靠对应的数字签名的方法。</li> <li>6、使用数字签名密码算法，对数据内容进行密码运算，保护内容的完整性、有效性、和签名行为的不可否认性。</li> <li>7、支持在数字签名时加盖时间戳。</li> <li>8、通过输入、扫描、识别、鉴证等前端设备，采集无纸化单证及用户信息。通过数据处理模块实现 PDF 格式单证生成；使用数字签名技术，保证无纸化单证的安全、有效；数字签名所用的证书由第三方认证中心签发。</li> <li>9、手写签名策略：根据大众化的签名应用场景，用户人群数量庞大且分散性的特征，手写数字签名系统设计采用“事件型”数字证书服务模式，实现对电子文书的可靠电子签名。</li> <li>10、支持终端用户个人手写签名和服务端单位签章，单位签章支持基于关键字签章和坐标签章。（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li> <li>11、支持 SM2\SM3\SM4 密码算法，使用 SM2 数字签名密码算法，对电子文书进行密码运算。</li> <li>12、具备文档保护功能，支持无限制、允许复制、允许打印、允许复印和打印、全部禁止等保护功能。</li> <li>13、支持短信挑战码签名，用户通过手机短信挑战码认证方式确认签名操作，自动生成签名笔迹。</li> <li>14、支持一码一签：一笔业务中，用户进行一次短信挑战码认证，在一份待签名文档上完成一次数字签名；一码多签：一笔业务中，用户进行一次短信挑战码认证，在一份或多份待签名文档上完成多次数字签名。</li> <li>15、支持骑缝章，能够选择相应签章规则和电子印章实现对电子文书的骑</li> </ol>	1 台

		缝章签章。 16. 业务处理能力≥100000 笔/小时。	
5	个人数字证书	1、标识个人用户网络身份。 2、符合原卫生部《卫生系统数字证书格式规范（试行）》、《卫生系统电子认证服务规范（试行）》。 3、证书格式标准遵循 x. 509v3 标准。 4、证书签发机构具备《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 5、维保期内超出人员的数量免费提供证书服务。	1500 张
6	设备数字证书	1、标识设备网络身份。 2、符合原卫生部《卫生系统数字证书格式规范（试行）》、《卫生系统电子认证服务规范（试行）》。 3、证书格式标准遵循 x. 509v3 标准。 4、证书签发机构具备《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	4 张
7	单位数字证书	1、标识单位用户网络身份。 2、符合原卫生部《卫生系统数字证书格式规范（试行）》、《卫生系统电子认证服务规范（试行）》。 3、证书格式标准遵循 x. 509v3 标准。 4、证书签发机构具备《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	1 张
8	手写信息数字签名板	1、显示屏尺寸：≥10 英寸；分辨率：≥1280*800；接入方式：USB。 2、基于电磁压感响应技术，可以采集手写笔迹每一点的坐标、压力坐标、压力与速度，实现对签名人手写生物特征指纹的完整采集。 3、集成电容指纹采集模块，可在手写签名同时记录签名人指纹数据。 4、采集签名人在 LCD 显示屏上的手写签名笔迹，并实时同步到软件界面上。 5、LCD 有源无线电磁压感手写数字签名板，内置安全密码芯片，支持国产密码算法。 6、手写板带 ID 号、支持 USB 传输加密；支持 USB 总线供电。 7、屏幕比率：手写板需提供支持将 PC 界面在 手写签名板的屏幕上扩展显示。	85 台
9	患者签名证书服务	1、为患者手写签名板提供患者签名认证服务，按年度进行数字签名认证服务。 2、针对患者手写数字签名功能提供一次性事件证书签发服务。患者每次签名时，系统要重新生成一次性的事件证书，患者每次签名时使用的证书必须不同。 3、证书签发机构具备《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	85 台/年
<b>▲2. 无纸化病案管理系统</b>			
1	无纸化病案管理系统	<b>1. 病案采集模块</b> 1.1、提供标准化的电子病案及关键数据的采集接口，提供与 HIS、EMR、LIS、PACS、血库、护理、ICU、手麻、检验、超声、病历、心电、移动护理、重症监护等所有医院业务系统接口。 ◆1.2、系统支持过程签名及时间戳等关键数据进行采集，通过接口或视图采集电子病案版式文件相关联的原文、原文哈希、签名值、时间戳值、证书并与身份认证系统中保存的数据进行比对。	1 套

	<p>1.3、支持通过虚拟打印获取病案，自动识别和提取病人关键信息，存储到相应患者目录中。</p> <p>1.4、实时查看接口工作状态，对每个操作节点都有详细的跟踪记录及问题原因展示。</p> <p>1.5、提供数字化翻拍功能，通过扫描、高拍将纸质病案数字化。</p> <p>1.6、对接口采集与数字化拍摄后进行整合而形成的完整病案，提供病案数据源区分功能。</p> <p>1.7、系统提供完善的在线接口测试工具，用户可通过该工具快速调试接口，提升与第三方业务系统对接效率。</p> <p><b>2. 病案管理模块</b></p> <p>2.1、完成病案的采集、校验、回收、归档、封存等医院需求的管理环节的可配置化管理过程。系统可实现各个流程环节达到条件后自动进入下一处理环节的流程自动转化功能，并提供流程视图。</p> <p>2.2、病案流程全程可配置，根据医院或不同的科室要求配置方案。</p> <p>2.3、对于回收的病案进行审核，对不合格的病案科进行返修、退回处理，退回时可进行问题描述，对传输错误的病案可以进行重传。</p> <p>2.4、支持对退回重新提交的病案进行分屏查看，在同一界面查看对比问题是否修正。（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2.5、支持对整份病案进行分屏查看。</p> <p>2.6、提供病案召回功能并可自动判断是否满足召回条件。支持召回申请、召回日志、版本控制。</p> <p>2.7、记录病案的总份数、回收份数、回收时间、是否必要文档都已回收等信息并进行自动校验，校验结果可提供报表进行展示。</p> <p>2.8、支持与 CA 对接，对归档后的档案加盖归档章、骑缝章，并记录时间戳，日志信息，从而保障档案归档后的数据合法性。</p> <p>◆2.9、支持归档后整份电子病案的 PDF 签章校验功能。</p> <p>2.10、根据医院及科室的不同配置病案展示顺序，目录树结构、病案打印顺序，不同的打印目的可配置不同的打印方案等各种个性化的场景需求。</p> <p>2.11、对于病案管理人员的工作强度，工作质量，绩效等多角度统计分析。</p> <p><b>3. 系统监控模块</b></p> <p>3.1、在线用户：实时查看系统在线用户（登录 ip、登录时间等）信息。</p> <p>3.2、服务监控：实时监控服务器 cpu、内存、磁盘等状态信息。</p> <p>3.3、缓存监控：实时监控系统运行缓存信息。</p> <p>3.4、定时任务：查看系统定时任务启用状态、任务详情。</p> <p><b>4. 配置管理模块</b></p> <p>4.1、病历类型配置：支持进行病案目录类型配置管理。</p> <p>◆4.2、必要病历配置：支持对院内通用必要病历报告单进行配置，且支持分科室配置科室必要病历报告单，上传时如无此文件系统将提示且不允许上传，补充完整后允许再次上传。（提供产品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4.3、打印套餐配置：支持对病案打印套餐配置管理。</p> <p>4.4、借阅套餐配置：支持对病案借阅套餐配置管理。</p> <p>4.5、打印申请单配置：支持直接在系统中配置打印申请单。</p> <p><b>5. 系统首页展示</b></p> <p>5.1、可根据医院需求配置相关展示模块，提供首页编辑与展示功能。</p>	
--	--	--

- 5.2、首页展示个人待办事项，且支持点击后直接跳转至相关模块。
- 5.3、支持柱状图、饼状图、折线图等展示系统统计数据。
- 6. 数字化处理模块**
- 6.1、完整性检测：支持根据配置的病案条目，进行自动判断是否扫描分类齐全。
- 6.2、版式文件转换及归档：操作员对所有文件完成操作后，可进行归档处理，系统根据配置好的目录或归档接口对图片进行版式文件转化（转化为PDF标准格式）后，进行归档操作，并附加PDF书签目录。
- 6.3、扫描功能：支持进行彩色黑白扫描及透扫的配置，支持批量扫描、插扫、重扫、扫描顺序调整功能。扫描图片应满足医院归档的质量要求。（分辨率 $\geq 300$ DPI）。
- 6.4、高拍功能：支持自动对焦、自动拍照、手动拍照功能，支持对高拍图片按照预设参数进行优化处理。
- 6.5、翻拍结果显示：支持对扫描、翻拍的结果进行按批次显示，显示单个图片并支持放大、缩小、旋转等标准功能。
- 6.6、支持每页显示缩略图的显示条数设置，缩略图大小设置。
- 6.7、图片缓存：系统支持对扫描高拍的图片按批次进行缓存处理，分多次，跨天进行分类、归档处理工作。
- 6.8、目录管理：系统支持对归档文件目录进行配置，配置好的目录项关联到不同的数字化方案当中。扫描及翻拍病案完成后，由操作人员根据文档内容对应到相应的目录当中。
- 6.9、系统支持开放通用通讯协议 TWAIN 2.3 版本的扫描仪和支持 USB2.0/3.0 协议的高拍仪。
- 6.10、数字化翻拍元数据获取与录入：系统支持接口和手动录入的方式获取患者信息。
- 6.11、系统支持通过操作员对需要处理的纸质文件进行扫描或翻拍功能，支持多人同时操作扫描或翻拍。
- ◆6.12、自动归类：系统支持对扫描（高拍）上传的病案进行自动归类。（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
- 6.13、支持数据的稳定性及病案安全性。
- 7. 病案预处理模块**
- 7.1、对非标准化的数据，或非板式文件的文档进行标准化的转化工作。
- 7.2、对采集来的数据进行内容校验、签名校验、时间戳校验等校验工作。
- 8. 系统管理模块**
- 8.1、系统基本参数配置：支持对页面 LOGO，主题，机构名称，机构代码，联系电话、版权信息进行配置。
- 8.2、字典管理：支持对系统中的字典数据进行配置和维护。
- 8.3、科室管理：支持对医院相关科室的增删改查，对不同科室赋予不同权限。
- 8.4、岗位管理：支持对科室内部人员不同岗位进行权限赋予，不同岗位在系统内具有个人相关权限，且可设置级别，每一级权限向下兼容。
- 8.5、角色管理：系统角色权限管理，分系统管理员、病案收集员、病案审核员、病案管理员，分别对应所管理的功能菜单。
- 8.6、日志管理：系统自动记录用户在系统内所有操作的详细日志，并可

	<p>支持导出，便于回溯追踪。</p> <p>8.7、可根据不同账号进行数字化工作量统计。</p> <p>8.8、菜单管理：支持管理员自定义系统菜单，根据医院实际需求修改菜单显示模块。</p> <p>8.9、支持在系统内发布公告，能够查询到公告信息。</p> <p>8.10、支持大屏页面实时展示统计情况。</p> <p>8.11、用户管理：系统支持细粒度的用户权限分配，可通过部门权限、角色权限、菜单权限、页面操作权限对用户权限进行控制、分配和管理。</p> <p><b>9. 病案质控模块</b></p> <p>9.1、支持质控规则配置：提供可配置化的质控规划配置，可自定义首页质控指标与分数、自定义采集完整性校验规则与评分规则。</p> <p>9.2、对病案首页进行自动质控、手动质控评分。</p> <p>9.3、完整性校验：支持根据配置的病案条目，进行自动判断是否收集、扫描分类齐全。</p> <p>9.4、支持首页内容质控：提供病案首页内容质控，系统根据首页填写内容，自动检查填写值的正确性。</p> <p>9.5、基于长期医嘱单实现归档病案的三单一致性校验。</p> <p>9.6、支持直接在 PDF 文件上进行批注功能，批注完成后支持批注定位。</p> <p>9.7、提供柱状图、饼状图等质控数据统计。</p> <p><b>10. 病案统计模块</b></p> <p>10.1、支持对全院科室的病案收集、支持病案归档各个状态（已归档、归档失败、迟归、召回）的数量统计、病案问题情况等进行多维度统计分析，并可通过图表直观展示统计结果，支持对统计结果的 excel 导出。</p> <p>10.2、支持卫统上报、HQMS 上报，可根据医院需求对统计报告进行定制化开发。</p> <p><b>11. 病案存储模块</b></p> <p>11.1、对于数据库的存储、读写等操作进行权限控制。</p> <p>11.2、对病案导出导入操作进行严格的控制，并进行审计。</p> <p>11.3、支持对文档服务器，文件夹，单个文件进行权限控制和安全审计。</p> <p>11.4、根据医院需要对文档及数据进行加密，传输过程采用 SSL/TLS 方式加密。</p> <p><b>12. 病案应用模块</b></p> <p>12.1、根据权限进行病案浏览，浏览时可采用动态水印、隐私保护、防拷贝、生物识别等安全技术手段进行保护。浏览权限还支持天数设定，到期浏览权限自动回收。</p> <p>12.2、病案科可以根据不同的打印需求，提前设置好打印方案进行打印目录的确认。根据患者需要的具体内容进行打印。</p> <p>12.3、系统支持对打印后的病案提醒功能，一旦病案进行了打印，临床医生不能再进行召回及修改。</p> <p>12.4、医生可以对病案进行科研借阅，借阅的病案对患者隐私内容（姓名、电话、住址）等进行自动脱敏处理。</p> <p>12.5、借阅申请填写内容，包括文档目录选择，申请目的、申请原因、借阅时长等。系统支持借阅方案的设置，即根据申请目的自动判断可借阅的目录。</p>	
--	---	--

		<p>12.6、借阅浏览具有时效设置，申请时间到期后则系统自动回收浏览权限，若需要继续阅读，需发起续借申请。</p> <p>12.7、医生可以利用碎片化时间浏览病案摘要，把感兴趣的病案加入到关注中，使病案成为病案图书馆以下的资料库。</p> <p>12.8、提供门诊患者就医时的病案调阅服务。</p> <p>12.9、支持住院患者住院期间的病案调阅服务。</p> <p>◆12.10、支持病案综合复杂检索功能，可根据病案病案号、患者信息、出院时间、出院科室等信息进行病案查询。可以根据不同场景按医院需求进行元数据展示，展示方式可定制。（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12.11、病案科对打印申请单或身份证进行录入并采用高拍仪进行拍照，保留相关证件信息。</p> <p>12.12、可根据患者申请确定打印项目，自动计算打印费用，根据申请打印内容形成电子申请单并归档。</p> <p>12.13、提供个性化服务，医生可以把关注的病案保存到里面，统一提交借阅。</p> <p>12.14、对于发生法律纠纷的病案可进行封存，封存后不得进行修改、借阅等操作。支持针对封存病案的电子签章应用，确保封存病案完整性及不可篡改性。</p> <p>12.15、病案封存通过系统赋予某种角色权限完成相关操作，并能记录封存现场的相关信息。</p> <p>12.16、对病案进行全流程示踪，详细记录何时、何人、何地、做了何事。</p> <p>12.17、支持病案 PDF 导出功能，导出病案支持 PDF 签章应用。</p> <p><b>13. 单机设备报告采集归档模块</b></p> <p>13.1、支持将单机检查设备（如动态心电、肺功能检测等）的数据通过虚拟打印机打印为 PDF 电子文档格式，并通过客户端后台服务上传到系统。</p> <p>13.2、支持从单机设备中生成的纸质报告或图像格式报告中通过 OCR 图像识别功能提取关键患者信息（如住院号、报告单号、报告单类型等），以便于报告的自动化归档和检索。</p> <p>13.3、系统支持对单机报告进行数字签名功能，确保电子报告的法律效性和安全性。</p>	
2	病案微信预约复印系统	<p><b>1. 患者端：</b>支持通过微信小程序预约病案打印服务；小程序注册时，进行实名认证（微信使用者、手机号、身份证号须保持一致）；添加地址时，支持一键获取微信收货地址及电话；订单创建时，支持自由选择邮寄或下载；订单查看分为邮寄订单和下载订单；订单支付完成后，支持查看物流信息。</p> <p><b>2. 医院端：</b>支持审核人员对患者的打印申请信息进行审核处理，通过后进行病案打印流程；病案存在问题不通过时予以驳回处理并说明理由；支持对已打印订单录入物流单号完成订单；支持按患者姓名、身份证号、病案号、日期等查询已打印、已下载、预约打印等订单信息及费用；支持查看患者的病历预约打印信息，并完成其预约打印；支持按日期统计打印、预约、下载订单数量和费用；支持指定日期打印信息进行统计并导出报表。</p>	1 套
3	PDF 电子签章	<p><b>1. 规格要求：</b>设备高度：2U，网络接口：≥两个千兆口，电源指标：双电源，提供软硬一体机。</p> <p><b>2. 功能要求：</b></p>	1 台

系统	<p>2.1、对 PDF 格式的文档进行电子签章，并且在电子文档上显示签章图片。</p> <p>2.2、支持管理签章应用的服务器证书、签章图片、签章展现属性、签章定位、透明度等。</p> <p>2.3、对签章业务进行统计与分析，并对系统管理和维护进行日志记录和审计。</p> <p>2.4、支持打开签章后的 PDF 文档时，自动对文档签章进行验证；支持对签章后的 PDF 文档中的指定签章进行验证。</p> <p>2.5、支持灵活的签章定位方式，支持关键字定位签章和坐标定位签章，并且可在线配置。支持对 PDF 文档中的整个或部分关键字进行签章，支持指定在第几个关键字进行签章；支持对 PDF 文档中指定的页码和坐标位置进行签章；支持表单域定位签章，支持对 PDF 文档中的某个表单域位置进行签章。（提供功能截图加盖公章）</p> <p>2.6、支持 PDF 文档生成服务，支持将业务系统提交的 XML 等格式的业务数据与 PDF 模板合并，生成 PDF 文档；支持将多个图片合并生成 PDF 文档；支持将 word 文档转换成 PDF 文档。</p> <p>2.7、支持印章透明化，能够满足签章后的 PDF 文件内容不会被公章红色字体掩盖，同时保证印章外观不失真。</p> <p>2.8、支持业务系统访问控制，可通过 IP 地址段配置白名单。</p> <p>2.9、支持运维监控。可对签章服务器 CPU 使用率、内存使用率、硬盘使用率、I/O 读写等设备信息进行监控；可对告警联系人、告警阈值、告警方式等进行配置，进行告警提醒。</p> <p>2.10、多页批量签章：支持在多页的 PDF 文档中每页的相同位置加盖相同的印章，签章的位置支持坐标方式定位，每页的签章都有电子签名。针对 1000 页文档的 PDF 进行多页签章每页签名，签章效率小于 3 秒。</p> <p>2.11、支持骑缝章签章，可配置骑缝章模式。（提供产品截图证明加盖公章）</p> <p>2.12、支持条形码生成管理，支持条形码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 QR 码、PDF417 码、CODE128 码或 CODE39 码等，可自动生成条形码编号。（提供产品截图证明加盖公章）</p> <p>2.13、可根据需求扩展配置 PDF 模板管理与应用模块，支持 PDF 文档生成与模板管理，实现用 Office 编辑的 docx 文档和 xslt 文档作为 PDF 模板进行 PDF 文档的生成。</p> <p>2.14、支持 OFD 文档签章，可根据需求扩展配置 OFD 批量签章模块，实现 OFD 格式文档服务端批量签名和签章功能，兼容国产主流 OFD 浏览器。</p> <p>2.15、系统管理：支持对组织机构、角色、管理员进行管理，对系统配置的维护和管理。</p> <p>2.16、用户管理：支持根据不同的组织机构、部门来配置用户信息。</p> <p>2.17、印模管理：支持印章图片管理功能，印模文件类型支持 PNG、GIF 格式，提供印章图片导入和自动生成印章图片功能。</p> <p>2.18、权限控制：对电子印章的使用进行控制，提供在线获取印章、印章权限管理功能，支持印章授权给用户、部门使用，非授权用户无法使用印章，确保电子印章使用的全程可控。</p> <p>2.19、为了确保产品支持国产化环境，需提供该产品客户端软件/程序与统信桌面系统或其他国产桌面系统的基于龙芯、兆芯、海光等 CPU 平台的</p>	
----	--	--

		兼容性互认证。 2.20、为了确保产品支持国产 OFD 签章环境，需提供该产品与不少于 3 家 OFD 阅读器厂商的兼容性适配证明。	
4	高拍仪	1、摄像头：≥1800 万； 2、分辨率≥4898×36725； 3、接口：USB2.0，USB3.0。 4、幅面：≥A4 5、拍摄高度：≥360mm； 6、拍摄速度：≤2.5秒。 7、色彩模式：彩色模式、灰度模式、黑白模式。 8、免费组织培训确保工作人员规范合理应用。	4 台
5	打印机	1、黑白多功能数码复合机。 2、速度：≥40 张；标配输稿器、双面器、作业分离器。 3、网络打印、彩色扫描；纸盒 500 张+100 张（手送）。 4、≥60 万页长寿命鼓。 5、打印分辨率：≥1200*1200dpi。 6、标配一键式身份证复印功能；USB 打印、扫描；≥7 英寸彩色多功能触摸面板。 7、可选第二纸盒。	1 台
6	服务器	1、CPU:配置≥两颗，CPU 性能指标≥2.4GHZ/20 核。 2、内存：内存≥128G DDR4 3200 内存。 3、独立磁盘阵列卡，≥ 1G 缓存，支持 RAID 0/1/5。 4、存储：配置≥2 块 1.94T SSD 硬盘，≥4 块 8T 7.2K 3.5 寸 SATA 12Gb 硬盘。 5、网络：配置≥双千兆电口网卡，≥双千兆光口网卡。 6、电源/风：配置电源 ≥ 900W，1+1 冗余配置。	1 台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序号	内容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	---------------------	--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评分明细



序号	评审因素及分值	评审项	评审标准	评审项分值
1	投标报价 (30)	报价	<p>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p> <p>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0分
2	商务部分 (9)	业绩	<p>投标人或生产厂家提供近三年（2022年6月1日至今）同类无纸化病案管理系统项目业绩案例，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提供一份得1分，共5分。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p>	5.0分
		认证证书	<p>所投核心产品生产厂家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获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获得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p>	4.0分

3	技术部分 (61)	<p><b>技术响应</b></p> <p>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的，得30分，带“◆”的技术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除1分，其他不带“◆”的技术要求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除0.1分，扣完该项分值为止。“◆”及技术参数中有要求的须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包括但不限于彩页、官方截图、产品技术白皮书或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若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不满足。</p>	30.0分
		<p><b>实施方案</b></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备的实施方案，按照方案完整程度、质量保障思路清晰、工期进度安排合理程度进行评分：实施计划完整、质量保障思路清晰、工期进度安排合理，且针对性强、完全符合或优于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10分；实施方案完整，质量保障思路基本清晰、工期进度安排基本满足需求的，得7分；实施方案不完整，质量保障思路不清晰、工期进度安排不合理，没有操作性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p>	10.0分
		<p><b>培训方案</b></p> <p>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完整，培训计划合理、内容充实，保证使用单位工作人员能熟练操作、正常维护的，得10分；培训方案完整无缺项，可实施性和专业性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7分；培训方案不完整或内容不够充实，不具备专业性和科学性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p>	10.0分
		<p><b>售后服务方案</b></p> <p>投标人应结合自身工作经验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或承诺（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限、服务内容、服务流程、服务人员、响应时间、运行维护方案、故障排除与日常维护保养等）。内容完整详细，条理清晰，具有可实施性、科学性和合理性的，得11分；方案内容完整，条理基本清晰，有操作性，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7分；方案内容条理不够清晰，内容简略，能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p>	11.0分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_\_\_\_\_项目



# 供货合同

(说明：本合同作为合同的基本格式，不作为最终合同，买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作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

货物名称：\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买方：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

卖方：\_\_\_\_\_

代理机构：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 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号：\_\_\_\_\_

签订日期：2025年\_\_月

签订地点：甘肃平凉

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买方）为一方和\_\_\_\_\_（卖方）为另一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前附表

1.2 合同条款

1.3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1 开标一览表

附件2 分项报价表

附件3 技术应答表、货物详细参数、配置清单

附件4 商务应答表

附件5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6 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内容

附件7 备品备件清单

附件8 中标通知书

1.4 招标文件

1.5 投标文件

## 2. 合同标的

2.1 买方同意购买，卖方同意出售下表中所有设备：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万元)	总价 (万元)
1							
2							
总价（人民币大写）							

## 3.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合同的含税总价为\_\_\_\_\_万元人民币，（大写：\_\_\_\_\_），分项价格在“分项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 4. 付款条件



同签订后，完成设备安装、程序调试，运行满三个月经验收合格后试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全院运行满半年后无任何问题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剩余10%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 5.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5.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6个月内。

5.2 交货地点：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5.3 交付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和标准。

5.4 质保期：三年（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 签署页

买方（公章）：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东路296号 电话:0933-8601405 邮编:744000	卖方（公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 号：	开户行： 账 号：
代理机构（公章）：甘肃省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兰州市安宁区建宁东路3001号22楼 电话：13893290836 邮编：730070	

## 二、合同条款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货物和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本合同通用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条款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1.1 (5)	买方（使用单位）名称：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 买方（使用单位）地址：平凉市崆峒区崆峒东路296号
1.1 (6)	卖方（中标人）名称： 卖方（中标人）地址：
1.1 (7)	项目现场：甘肃医学院附属医院指定地点
10.4	设备安装、调试、培训完毕，试运行60天经验收合格后，卖方开具全额发票，买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60%，设备稳定运行无故障满半年后无任何质量问题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无息），剩余10%待质保期满无任何质量问题付清余款（无息）。
12.1	1、质保期：三年（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维修响应： 3、技术服务和培训： 其它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项目需求
15.1 (3)	如主要设备的关键技术性能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指标要求，采购人除部分或全部扣除卖方质量保证金外，还将保留继续向中标人进一步索赔有关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的权力。

### 三、合同条款

#### 1. 定义

1.1 本合同下列词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中的文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部分的所有参考文件。

(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应支付给卖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需承担的运输、保险、安装、试验、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它类似的义务。

(5) “买方”系指买货物的单位。

(6) “卖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制造商或投标人。

(7) “项目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的地点。

(8) “天”指日历天。

## 2. 原产地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开采、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 3. 技术规格和标准

3.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总则及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其原产地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 4. 专利权

4.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和费用责任。

## 5. 包装要求

5.1 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于长途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5.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 6. 包装标记

6.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样标明以下各项：

- (1) 项目名称：
- (2) 合同号：
- (3) 收货人：
- (4) 到站：
- (5) 货物的名称、包号、箱号：
- (6) 毛重/净重（公斤）：
- (7)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8) 发货单位：

凡重达两吨或两吨以上的包装，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并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以清晰字样在包装箱上注明“小心轻放”、“勿倒置”、“防潮”等适当的标志，以便装卸和搬运。

6.2 标识设备配置信息卡片。

## 7. 装运条件

7.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30个日历日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三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7.2 卖方负责安排到站前内陆运输。

7.3 货物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检验合格并办理相关手续后日期应视为是货物的交货期。

7.4 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准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 8. 装运通知

8.1 卖方应在货物装货后发运前24小时内以传真或邮件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20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12米长、2.7米宽和3米高，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 9. 保险

9.1 按合同提供的设备、工器具等，从卖方至合同目的地的运输保险，由卖方负责投保并承担全额保险费。保险应以人民币按照发票金额的110%办理“一切险”。

## 10. 付款

10.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10.2 卖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买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0.3 卖方应在每批货物装运完毕后48小时内将上述10.2条要求除第4项外的单据航寄给买方。

10.4 买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条件安排付款，并提供国家税务发票。

## 11. 伴随服务

11.1 卖方还应提供以下服务：

- (1) 负责设备现场集成安装、调试、交接试验和试运行；
- (2) 承担在质量保证期内的所有义务；
- (3) 负责对买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

11.2 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支付。

11.3 卖方应提交与设备相符的中英（或双方同意的其它语言）技术资料，并于合同生效后15天内寄送到买方，包括但不限于：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30天内免费另寄。

11.4 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发运。

## 12. 质量保证期

12.1 卖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和用一流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设备在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质量保证期内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其费用由卖方承担。

12.2 根据有关部门的检验结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设备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了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卖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2.3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2.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十四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买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 13. 检验

13.1 买方根据需要派员参加中间监制和出厂验收或派代表参加交货地点验收。

13.2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

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3.3 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直至质量保证期内，经过商检局或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检验，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买方应根据第15条规定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 14. 服务

14.1 在卖方的设备到达现场后，由卖方负责清点、保管，费用由卖方承担。买方可提供存放地点。

14.2 根据工程的进度情况，卖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负责安装、试车及调试等工作。

## 15. 索赔

15.1 如果卖方对货物与合同要求不符负有责任，并且买方已于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和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提出索赔，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要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低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物价格。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5.2 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10个日历日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10天内或买方同意延长时间，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 16. 延期交货

16.1 卖方应按照合同中买方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6.2 除卖方因不可抗力外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按18.1条加收误期赔偿。

## 17. 延期付款

买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前附表中的付款条件，按时付款。

## 18. 误期赔偿

除合同第19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它补救方法，赔偿费按合同总价款每天0.1%计收。

## 19. 不可抗力

19.1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14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20. 税费

卖方应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向卖方课征的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

## 21. 履约保证金（无）

## 22. 争端的解决

22.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

商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均可向买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2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 23. 违约终止合同

23.1 卖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货物或提供服务，逾期超30日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卖方支付迟交设备或未提供服务的合同价30%的违约金。

23.2 货物经买方验收不符合采购需求的，买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卖方支付验收未通过设备合同价30%的违约金。

23.3 如果买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部分合同，卖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24. 转让与分包

除买方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25.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发送，该通知发送到本合同所确认的通讯地址即视为送达。

## 26. 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买方收到卖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6.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修改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6.3 本合同一式柒份，其中，买方伍份，卖方壹份，代理机构壹份。



附件1 开标一览表

附件2 报价明细表

附件3 技术应答、货物详细参数、配置清单

附件4 商务应答

附件5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6 售后服务承诺及相关内容

附件7 备品备件清单

附件8 中标通知书

#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_\_\_\_\_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 一、引言

### 1. 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 2. 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 二、系统概述

###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 使用说明

#### 1. 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互认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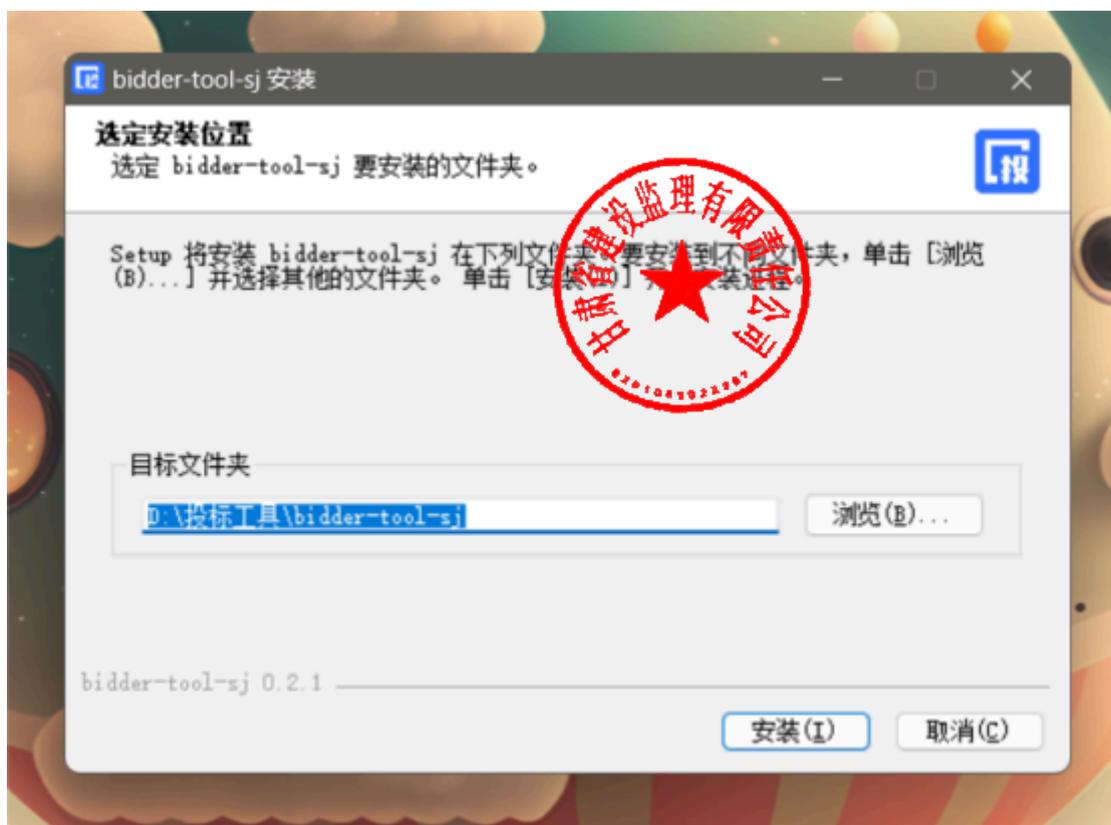
## 2. 一网通办首页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 5. 编制流程说明

### 5.1 签章说明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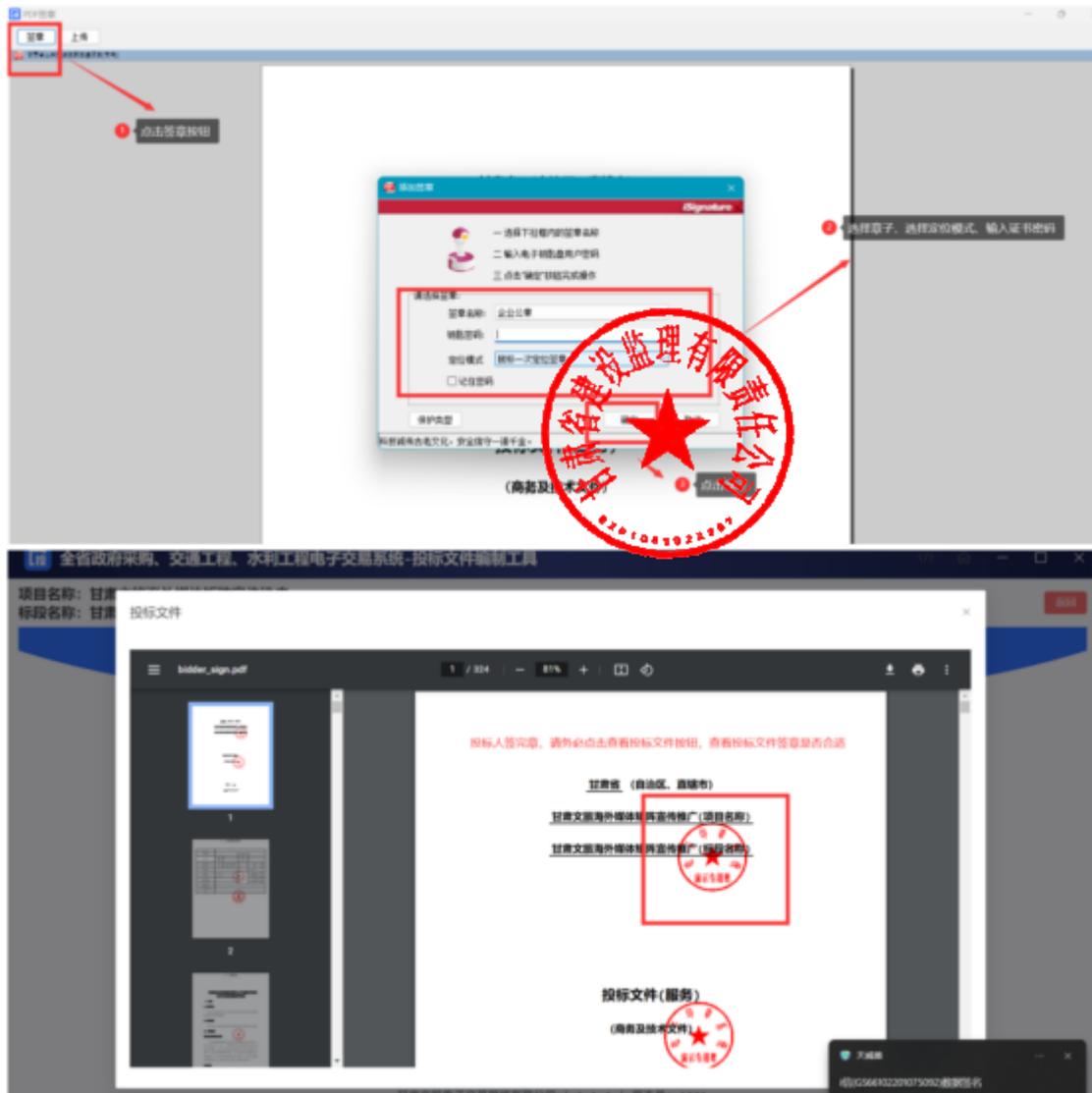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 5.2 编制流程说明

### 5.2.1 封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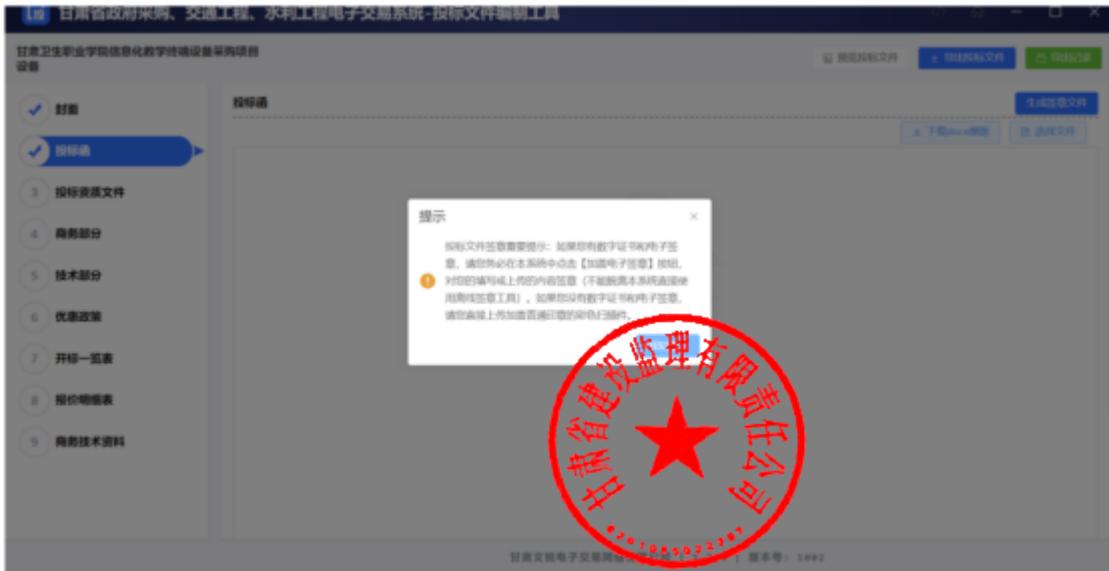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 5.2.3 资质文件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资质要求，上传对应的资质文件，格式为PDF。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资质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 5.2.4 商务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中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商务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 5.2.7 開標一欄表

投標人根據招標文件設定的開標一欄表表頭，填寫相應內容。填寫完成後，點擊“下一項”，保存數據，進入下一個環節。





###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 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 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 5.2.10 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 5.2.11 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 特别说明：

-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 6. 开标系统

###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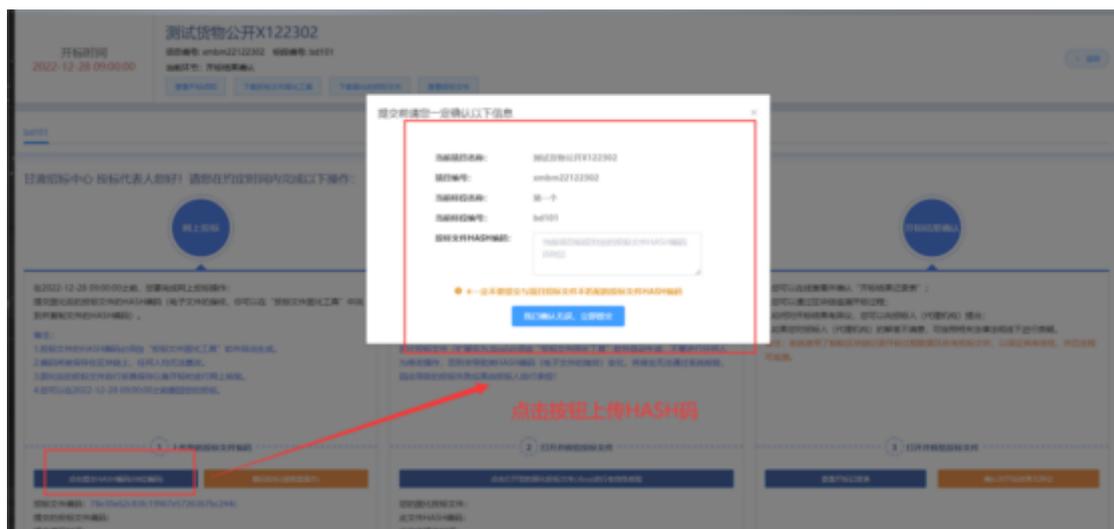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 6.4 确认开标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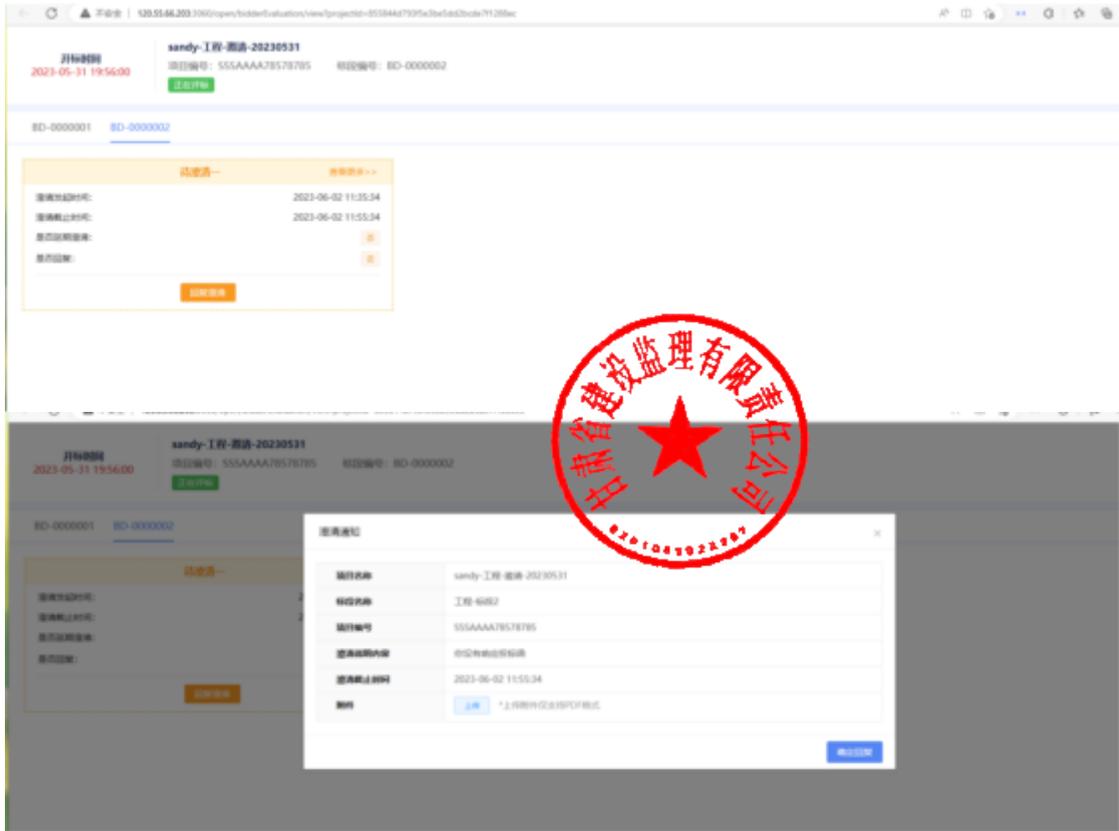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查看开标记录，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评标时，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进入评标大厅。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编号	开标时间	采购方式	评标方式	状态	操作
1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whm22122302	whm22122302	2022-12-28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2	20221213CT-绿化工程绿化2	12345	54321	2022-12-14 09:00:00	竞争性磋商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3	20221212CCT-公路-货物采购1	123	321	2022-12-12 09: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去开标大厅
4	公路养护1107Wj	1231231	12312312	2022-11-07 19:40:00	询价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去开标大厅
5	公路养护1107Wj	23212	23123	2022-11-07 17:00:00	询价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6	公路养护1107Wj	23123	2312321	2022-11-07 16:3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去开标大厅
7	公路养护01	432312123	A34343423423	2022-11-04 15:00:00	公开招标	资格后审	正在评标	去开标大厅
8	甘肃省公路交通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AG1-12620000241033481-35220019-030487-2	ZK03-220047	2022-10-22 08:00:00	邀请招标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9	33	33	33	2022-09-16 21:00:00	单一来源采购	资格后审	等待开标	去开标大厅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0931-4267890说明情况。

##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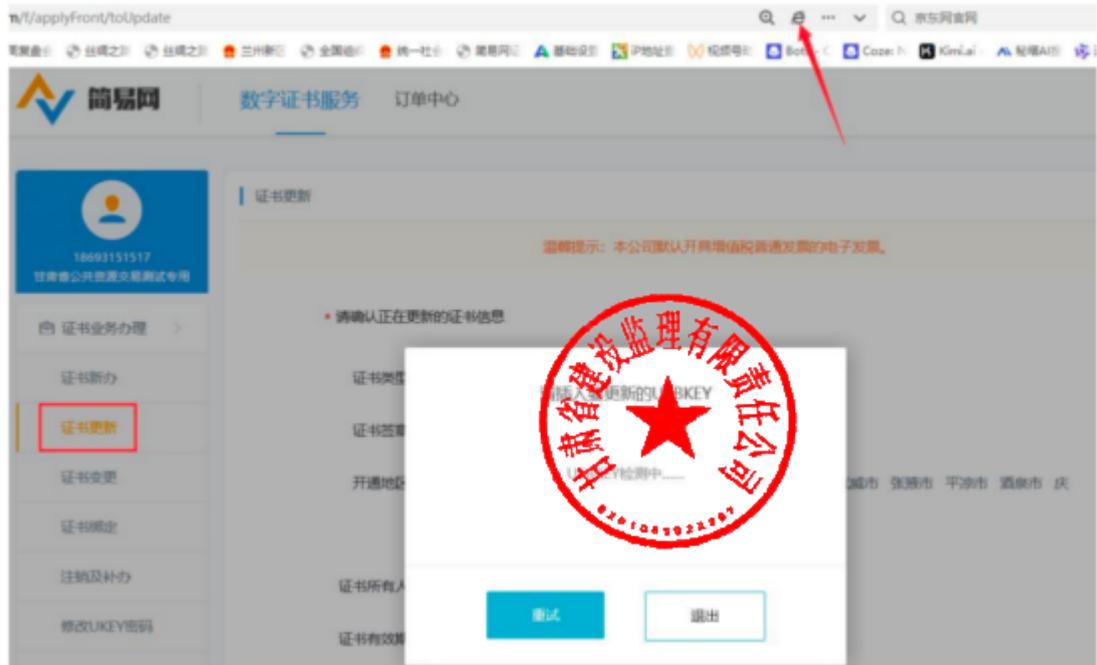
##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中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 13609362661

